

日本經營管理簽證申請程序及費用

經營管理簽證，是專門為在日本註冊成立公司並經營或管理此公司的優秀人士們而設置的一種工作簽證，是公司的經營者（如法定代表人或董事等）、公司的管理層（如部長、經理等）站在與公司的經營或管理相關的立場上在日本工作所必需的一種簽證。

本報價所述申請費適用於一般的經營管理簽證（首次批准有效期一般為期一年）的申請及延期。

一、日本經營管理簽證申請服務及費用

本所代辦有效期為期一年的日本經營管理簽證的服務費用是 53 萬日元。具體服務項目如下：

- 1、 回答申請人關於經營管理簽證的各項問題；
- 2、 根據申請人情況擬定必要材料一覽表；
- 3、 編制經營管理簽證申請所需要的資料（申請書、理由書、事業計畫書等）；
- 4、 向日本的出入境在留管理局遞交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交付申請書；
- 5、 領取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
- 6、 為客戶在日本入境管理局的健康系統上做健康申請；
- 7、 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及健康申請證明移交給客戶。

備注：

- (1) 申請人在收到在留資格認定書後，在駐當地日本大使館（或領事館）代辦處辦理查證手續，查證手續的辦理不包含在本公司服務範圍內。
- (2) 申請人需在在留資格認定書發行日起 3 個月之內，完成上述的查證手續，並前往日本。申請人入境日本時，在機場可以直接領取在留卡（新千歲空港，成田空港，羽田空港，中部空港，關西空港，廣島空港，以及福岡空港）。
- (3) 本所可提供申請日本經營管理簽證等相關服務。以下費用為日語對應的服務價格，且不含外文資料翻譯成日語的翻譯費用。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國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5002號
地王商業中心12樓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斜土路2899甲號
光啟文化廣場B座6樓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燈市口大街33號
國中商業大廈3樓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灣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42號3樓之3
郵編: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TOKYO 東京

308 BIZMARKS Akasaka
2-16-6 Akasaka, Minato-Ku, Tokyo
Japan 107-0052
日本東京都港區赤坂二丁目16番6號
BIZMARKS赤坂308室
郵編: 107-0052
T: +81 3 5776 2637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T: +65 6438 0116

KUALA LUMPUR 吉隆坡

Unit 28-13, 28/F.
Menara Teguh Alila Bangsar
58 Jalan Ang Seng
5047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 +60 17 672 0203

NEW YORK 紐約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倫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T: +44 20 8176 3860

本事務所可以提供中文、英文及馬來文對應的服務，以及外文資料翻譯成日語的翻譯服務，有關費用將另行報價。

二、申請管理簽證所需材料

- 1、申請人（日本公司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效護照複印件（有效期不得少於 6 個月）；
- 2、擬作為日本公司的營業場所的實體辦公室的租賃合同；
- 3、擬註冊之日本公司的名稱及經營範圍；
- 4、擬註冊之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金以及相關材料；
- 5、其他與在日本開展業務時需要提供的證明材料；
- 6、日本公司的事業計劃書基礎版本（日文版）；
- 7、申請人的印章證明書或個人簽字證明（無印章證明書時需要提供個人簽字證明，此簽字證明書需要在申請人所在地的公證處進行公證領取）。

另外，擬註冊成立之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金不得少於 500 萬日元。

三、申請簽證的時間

假設簽證申請人緊密配合，則完成所有相關之日本經營管理簽證的申請步驟約需 6~8 個月，具體時間可能會因申請人的具體情況以及入境管理局審核時間而發生改變。具體步驟及所需時間如下表所列。

序號	項目	時間 (工作日)
1	申請人提供身份證明文件（如護照影本）以及擬在日本成立的公司名稱、經營範圍、註冊資本金等資訊	客戶時間
2	申請經營管理簽證所需資料的編制	1~2 個月
3	向入境管理局遞交申請	2 個星期
4	領取在留資格認證證明書	平均 4 個月
5	為客戶在日本入境管理局的健康系統上做健康申請	3
6	將在留資格認證證明書及健康申請證明一起郵寄給客戶	2 個星期
7	客戶在駐客戶所在地的日本使館申請簽證	客戶安排
合計		約 6~8 個月

四、更新經營管理者簽證

首次申請經營管理簽證時，在留期限一般為 1 年。簽證持有人需至少提前 3 個月開始準備更新經營管理簽證。由于經營管理簽證的更新手續比較繁瑣，爲了減少客戶爲瑣事的擔憂，全身心投入到公司的經營管理中，本所可協助辦理經營管理簽證的更新手續，費用爲每名申請人 20 萬日元起。

如果您需要進一步的資訊或協助，煩請您瀏覽本所的官方網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過下列方式與本所專業會計師聯繫：

電話：+852 2341 1444

手提電話：+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Line/微信：+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電郵：info@kaizencpa.com

